

2023年度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
(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概 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 (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负责斗门城区市政、园林、环卫、路灯管理工作，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城区照明、城区地下空间综合利用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负责城区范围内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和城市照明管理和维护，指导协调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工作，指导各镇、街、园区开展城市管理养护工作。

（三）拟订区级城市管养经费和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及资金划拨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四）承办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内设4个股室，分别为事务室、综合管理室、市政路灯管理室、园林环卫管理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0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79.4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992.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0.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2,876.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85.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72.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147.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9.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4.34
总计	30	23,182.03	总计	60	23,182.0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072.48	7,079.54	0.00	0.00	0.00	0.00	15,99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2	7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6	6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	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4	3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4	1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01.71	6,808.78	0.00	0.00	0.00	0.00	15,992.9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07.24	5,214.31	0.00	0.00	0.00	0.00	15,992.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07.24	5,214.31	0.00	0.00	0.00	0.00	15,992.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21	8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31	3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7.90	5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05.27	1,50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294.91	1,29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0.35	21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5.01	1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1	1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1	1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147.69	547.34	22,600.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2	70.02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6	6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	9.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4	39.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4	19.0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76.93	461.59	22,415.3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82.45	461.59	20,820.86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82.45	461.59	20,820.8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21	0.00	89.21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31	0.00	31.31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7.90	0.00	57.9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05.27	0.00	1,505.27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294.91	0.00	1,294.91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0.35	0.00	210.3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5.01	0.00	185.01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1	0.00	185.01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01	0.00	185.0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0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79.4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02	70.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73	15.7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807.68	5,213.21	1,594.4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5.01	0.00	185.01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79.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78.45	5,298.96	1,779.4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62	9.6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5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088.06	总计	64	7,088.06	5,308.58	1,779.4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98.96	547.34	4,75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2	70.02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	1.08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6	68.2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	9.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4	39.6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4	19.0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3	15.7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13.21	461.59	4,751.6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13.21	461.59	4,751.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13.21	461.59	4,751.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9.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5
30101	基本工资	60.43	30201	办公费	7.91
30102	津贴补贴	266.12	30202	印刷费	0.36
30103	奖金	41.48	30203	咨询费	1.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3	30206	电费	2.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4	30207	邮电费	1.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2	30211	差旅费	0.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8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6.2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0.79		公用经费合计	46.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779.48	1,779.48	0.00	1,779.4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594.48	1,594.48	0.00	1,594.4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9.21	89.21	0.00	89.2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1.31	31.31	0.00	31.31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57.90	57.90	0.00	57.9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505.27	1,505.27	0.00	1,505.27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1,294.91	1,294.91	0.00	1,294.91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10.35	210.35	0.00	210.3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85.01	185.01	0.00	185.01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5.01	185.01	0.00	185.01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5.01	185.01	0.00	185.0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6	0.00	4.66	0.00	4.66	0.00	4.66	0.00	4.66	0.00	4.6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 (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 2023年度总收入23,182.03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23,072.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00.06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40.76万元, 增长44.8%。主要变动情况: 资金性质变动, 部分专项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 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比上年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79.48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87.3万元, 下降79.5%。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资金性质变动, 部分专项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 二是工程项目预算收入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5,992.93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40.92万元, 增长4.2%。主要变动情况: 管养经费区级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多。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23,182.0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3,147.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47.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38万元，下降5.4%。主要变动情况：退休1人。

2. 项目支出22,600.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597.87万元，下降1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市补异地垃圾处理生态环境补偿费和市补黄杨大道两侧城市景观提升资金”支出减少，二是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079.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00.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40.76万元，增长44.8%；主要变动情况：资金性质变动，部分专项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比上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79.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87.3万元，下降79.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资金性质变动，部分专项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二是工程项目预算收入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078.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98.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611.14万元，增长670.4%；主要变动情况：资金性质变动，区级管养服务外包、市政整治结算等项目资金性质由原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因此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79.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493.52万元，下降9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资金性质变动，区级管养服务外包、市政整治结算等项目资金性质由原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因此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下降导致支出减少，二是工程项目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6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万元，下降1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6万元，完成预算4.6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万元，下降18.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6万元，完成预算

4.6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万元，下降1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6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工程项目管理、养护巡查、垃圾分类督导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开支，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此项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09.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07.6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09.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项目管理、养护巡查、垃圾分类督导等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3736.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0.5%；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市政园林环卫路灯行业管养经费、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公园建设项目（含黄杨河湿地公园二期）等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601.37万元（含二次分配给斗门区各镇11054.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19%（占比是由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中项目支出1779.48万元和二次分配给斗门区各镇的区级市政园林环卫路灯行业管养经费11054.2万元，合计共12833.68万元为基数算出）。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7个项目绩效自评，分别为：1. 区级市政园林环卫路灯行业管养经费；2. 区级管养服务外包经费；3. 乡村道路路灯安装工程；4. 公园建设项目（含黄杨河湿地公园二期）；5. 省绿道斗门段养护经费；6. 市政整治结算项目；7. 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自评结果详见附件。

1. 区级市政园林环卫路灯行业管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054.2万元，执行数为1105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预算支出符合相关规定，费用支出按项目计划进度进行，该专项资金用于二次分配给下属四个管养单位，资金使用及时高效；保障斗门城区城市市政、路灯、园林、环卫等公共基础设施得到及时养护，为市民创造一个整洁、舒适、安全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时段部分区域垃圾清运不及时，原因是清运车辆调配安排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合理安排车辆，垃圾得到及时收运。

2. 区级管养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696.44万元，执行数为2696.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预算支出符合相关规定，费用支出按项目计划进度进行。该专项资金用于支付项目服务费，资金使用及时高效；该项目主要包括对我区三条主干道和部分城

区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的养护，通过购买服务，降低政府人力、设备投入成本，减轻财政压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路段存在绿地黄土裸露，原因是项目管理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大巡查和考核力度，促进服务单位不断提高养护质量。

3. 乡村道路路灯安装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7.90万元，执行数为57.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总长约74.51公里的乡村道路路灯安装及改造的各标段结算和保修期验收工作，改善道路照明环境，亮灯率达95%以上，达到夜间城乡道路明亮，提高居民安全出行的目的，群众满意度90%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建设单位结算手续办理较慢，资金申请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加快资金申请进度。

4. 公园建设项目（含黄杨河湿地公园二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294.91万元，执行数为1294.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黄杨河西岸线（尖峰大桥至井岸大桥段）长度约4.5公里亮化；完成20公里乡村段及城区段生态堤防建设，继续推进禾益城市公园二期、圣狮公园和黄杨河湿地公园二期建设，新建或改造公园面积12万平方米，按期开工率大于95%，验收通过率大于95%，绿地利用率大于90%，群众满意度大于90%，满足居民多元化休闲需求，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推进存在困难，进展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深入分析问题，制定解决方案，持续改进及推动项目进展。

5. 省绿道斗门段养护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0.09

万元，执行数为60.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开展了长度约为45公里的斗门区省立绿道管理养护工作，养护服务验收通过率100%，绿化养护完成及时，达到了保持绿道路面清洁美观，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方便居民出行和进行户外活动的目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存在绿道及标识牌损坏的情况，原因是绿道分布较广，部分在村道乡道上，大车行驶频繁，以及绿道建成年限较长，材料老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管养单位巡查工作，增加日常检查次数，及时处理绿道及标识损坏问题，保持设施的完整美观。

6. 市政整治结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40.29万元，执行数为104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扎实推进黄杨大道及金台寺入口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斗门区盛荣北路西段、珠峰实验学校、湖中路南侧及河峰路市政道路绿化工程、马山北路西段绿化提升工程等57个市政整治项目的结算审核及移交等相关工作，提升城市生态环境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市政整治结算项目完工验收后绿化养护期中存在管养懈怠，施工项目负责人、监理单位监督不到位，导致移交工作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日常养护监督管理，督促施工单位加大管养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养护质量，养护期满及时办理项目移交工作。

7. 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34.26万元，执行数为134.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270个单位进行示范创建指导工作；按要求无害化处理各类生活垃圾26.03万吨，厨余垃圾收运量2.37万吨、城区生活垃圾转运量10.54万吨、渗滤液运输处理量

10407吨，有害垃圾0.58吨，各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100.0%，人居环境质量水平进一步提升，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垃圾分类准确率有待提高、垃圾分类收运体系需继续完善。下一步加大示范创建与考核力度，进一步完善分类收运体系，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精确程度，强化项目管理，加强环卫设施的管理维护。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